



第三次航空与代用燃料会议 (CAAF/3)

2023年11月20日至24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拜

议程项目 1: 背景介绍 — 国际航空更清洁能源技术的最新发展及其对长期全球理想目标的贡献

关于加快非洲开发、生产和部署可持续航空燃料、 低碳航空燃料和其他航空更清洁能源的倡议

(由非洲民用航空委员会 (AFCAC) 代表 54²个非洲国家提交)

摘要

本工作文件介绍了关于加快非洲开发、生产和部署可持续航空燃料/低碳航空燃料 (SAF/LCAF) 的倡议。

会议的行动在第 4 段。

1. 引言

1.1 国际民航组织第 41 届大会通过了 A41-21 号决议，各国决定共同致力于一项集体性的国际航空全球长期理想目标 (LTAG)，即截至 2050 年实现净零碳排放。

1.2 决议认识到每个国家的特殊情况和各自能力 (例如发展水平、航空市场的成熟度、其国际航空的可持续增长、公正过渡和航空运输发展的国家优先事项) 将塑造每个国家在其本国时间框架内为长期理想目标作出贡献的能力。

1.3 在做出该决议时，各国要求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于 **2023 年召开第三次航空与代用燃料会议审查 2050 年国际民航组织可持续航空燃料愿景**，包括低碳航空燃料和其他用于航空的更清洁能源来源，以便确立一个全球框架，符合不让任何国家掉队 (NCLB) 倡议同时顾及国情和能力，并认识到燃料 (可持续航空燃料、低碳航空燃料和其他用于航空的可再生能源来源) 在实现长期理想目标方面的潜力最大。

¹ 英文和法文版本由非洲民用航空委员会提供。

²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贝宁、博茨瓦纳、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乍得、科摩罗、刚果、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加蓬、冈比亚、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肯尼亚、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日尔、尼日利亚、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索马里、南非、南苏丹、苏丹、多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2. 讨论

2.1 A41-21 号决议第 27a) 段要求各国根据各自国情，在国家行政机关内设定政策行动及投资的协调一致的做法，以便制定政策行动，加快航空更清洁和可再生能源来源的适当研究、开发、部署和使用，包括使用可持续航空燃料（SAF）和低碳航空燃料（LCAF）；

2.2 为支持国际民航组织大会 A41-21 号决议，非洲各国已通过非洲民用航空委员会倡议加快开发、生产和部署可持续航空燃料、低碳航空燃料和其他航空更清洁能源来源。

2.3 倡议侧重四项关键支柱，即：

- 制定并统一非洲的各项政策，以推动在非洲国家开发、生产和部署 SAF/LCAF，吸引适当的技术和融资用于在非洲国家建设 SAF/LCAF 生产设施。
- 增强非洲各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RECs）的机构、人员和技术能力，以支持在非洲实施各项 SAF/LCAF 措施，包括在非洲各国建设 SAF/LCAF 生产设施。
- 开展关于 SAF/LCAF 潜力的技术可行性研究/评估，作为公共和私营部门投资非洲 SAF/LCAF 生产的基础。
- 通过非洲联盟及其发展伙伴和其他可用的供资来源推动资源调动和游说，为在非洲各国建设 SAF/LCAF 生产项目供资。

2.4 目前，根据国际民航组织的评估，可持续航空燃料、低碳航空燃料和更清洁能源的生产水平仍然极低，仅占有航空燃料使用的 0.2%。在这方面，需要以经济可行、成本高效、社会集体和环境可接受的方式加快对此类燃料和更清洁能源的开发、生产和部署。

2.5 此类燃料可能存在的可供水平较低、相比现今使用的传统燃料成本更高、被认为投资此类 SAF/LCAF 项目的风险更大，以及生产集中于少量国家且无一不在非洲地区以外的问题，将由该倡议设法解决。

2.6 当务之急是全球航空行业共同确保第三次航空与代用燃料会议商定的全球框架，能够通过提供公正公平的机会参与原料至燃料生产和使用的全部价值链，从而加快可持续航空燃料、低碳航空燃料和更清洁能源在全部地区的开发、生产和部署。

2.7 因此，商定的衡量指标应基于燃料的生产量，以便解决当前可供量较低的问题。有待商定的各项政策应促进所有国家 SAF/LCAF 的实际生产和部署，吸引适当的技术和融资用于在所有地区建设可持续航空燃料的生产设施。

2.8 关于实施支助，需要通过稳健的技术能力改进和机制强化方案支持所有地区努力为长期理想目标做出贡献。最终，全球框架需解决机制问题，用于从开发银行等金融机构获取负担得起的融资和供资，更好地获取私营投资能力，以及根据国际民航组织大会第 41 届会议要求建立由国际民航组织主持的气候融资/供资，以支持发展中国家加快致力于开发和部署 SAF/LCAF 和航空更清洁能源。

2.9 最后，应利用国际民航组织大会第 41 届会议要求的简单、清晰、便捷的融资框架渠道支持所有地区，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加快致力于开发、生产和部署 SAF/LCAF 和航空更清洁能源。

3. 结论

3.1 关于加快非洲开发、生产和部署 SAF/LCAF 和其他航空更清洁能源的倡议，通过鼓励其在非洲的迅速增长，由此支持全球致力解决当前 SAF/LCAF 可供性低的问题，从而有助于长期理想目标的实现。

3.2 第三次航空与代用燃料会议的召开是为**审查 2050 年国际民航组织可持续航空燃料愿景**，包括低碳航空燃料和其他用于航空的更清洁能源来源，**以便确立一个全球框架**，符合不让任何国家掉队（NCLB）倡议同时顾及国情和能力，并认识到燃料（可持续航空燃料、低碳航空燃料和其他的可再生能源来源）在实现长期理想目标方面的潜力最大。

3.3 设想的全球框架将推动可持续航空燃料、低碳航空燃料和其他航空更清洁能源在全球扩大规模，通过为航空部门内外的所有利害攸关方提供更清晰、一致和可预见的所需政策、监管、实施支助以及投融资支持，确保所有国家享有平等机会为通过此类航空更清洁能源实现预期减排做出贡献，并从中受益。

4. 第三次航空与代用燃料会议的行动

4.1 请第三次航空与代用燃料会议：

- a) 注意到本工作文件中的信息，并认可该倡议是非洲各国支持长期理想目标的重要集体性努力；和
- b) 通过一项全球框架，其中包括的各项政策应推动 SAF/LCAF 在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实际开发、生产和部署，和吸引适当技术和融资用于在所有地区建设可持续航空燃料生产设施。